

##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披露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预约的原披露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因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工作完成时间晚于预期，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预约时间披露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保证定期报告编制的质量和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将延期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披露。

公司对本次延期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2 日